

近年来,乾安县把农村公路建设作为一项利民、富民工程来抓,伴随着一个个农村公路提升项目的完成,一条条坑洼不平的乡村小道变成了通畅、安全的水泥路、沥青路,不仅让当地村民出行更为便捷,也打通了乡村振兴发展之路。

目前,乾安县建成了以“两横一纵”国省干线公路为骨干、以县城为中心点、以乡镇为节点、以村庄为辐射点,干支纵横联通的公路网。

借“创建”东风 打通城乡交通运输节点

今年2月,交通运输部网站公布了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示范县名单,乾安县入选其中。

创建期间,乾安县围绕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示范县创建目标,以“城乡统筹、资源共享、路运并举、客货兼顾、运邮结合”为方向,始终坚持把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发展作为重要抓手,结合乡村振兴、客运班线公交化改造等工作,全面推进城乡交通基础设施一体化、客运服务体系一体化、货运物流服务一体化、发展环境优化“四大工程”建设,制定示范创建工作方案,细化目标任务,明确责任分工,确保各项创建工作有序推进。

创建期间,新建农村公路146公里,完成总投资1.12亿元;围绕查干湖西岸农村公路进行提质改造,完成农村公路“白改黑”95公里,投资6327.2万元。实施农村公路路域环境清洁化、绿化、美化,促进与乡村旅游、生态宜居乡村建设融合发展。农村公路绿化将道路绿化路段分解到道路权属(镇)、村,由道路权属乡镇及村进行公路绿化任务,由交通部门负责制定种植标准。按照“谁造谁管、谁受益谁管理”的原则,将管护责任落实到单位、个人,管护任务分解到路段,并签订管护合同,确保公路绿化成效,切实加大抚育管护力度,抚育管护及时到位。

优质服务 着力构建群众满意交通

乾安县紧紧围绕“办人民群众满意交通”目标,坚持“因路定车型、宜公交则公交、宜道路客运则道路客运”准则,进一步优化城乡客运网络。2022年底,乾安县已完成对现有农村客运班线进行公交化改造,实现全域公交运营,个体经营者退出客运市场,由4家客运企业承担公交化运营任务,共改造公交线路51条,投资280万元,农村客运公交化改造后全部投入使用新能源电动车,全县新能源车使用率达到100%。

采取“点对点”“门对门”的包车方式,开展服务群众春耕秋收、考取摩托车驾驶证等出行活动。以方便群众出行作为出发点,保障出行安全,进一步加大城乡公交站点的建设。在乡村旅游区、特色产业区等人口密集区域,高标准建成20个公交站亭,部分站亭建设兼顾快递、农产品展示等功能,满足城乡居民生活需要。在让字镇、安字镇、乾安镇、水字镇建设4处大车驿站,占地面积2.6万平方米,房屋面积3400平方米,内设停车、住宿、餐饮、娱乐、休息等多项服务设施。

为提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水平,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,建设县智能交通指挥中心,该系统已接入农村公路智慧管理系统、公安视频监控系统、智能动态监控系统、重点场站视频监控系统,构建具有远程监控、路面巡查、动态管理、指挥调度、应急救援、举报投诉功能于一体的智能交通指挥平台。

围绕“一网多用、功能集约、便利高效”目标,乾安县建立农村客货邮融合信息系统,通过将客运信息、货运信息的融合汇总,实现客货邮一体化监管。平台实现村级快递网点基础信息统计及运营情况数据分析,整合货运公交信息及路线,并接入视频综合监管平台实现对货运企业的监管。

项目达标 助力乡村振兴驶入快车道

乾安县全面提升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发展水平,推动实现城乡交通基础设施网络有效衔接,城乡客运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显著提升,城乡客货邮融合发展初见成效,实现乡镇和行政村交通服务站点设置率达到100%、三级物流配送体系覆盖率达到100%、城市建成区路网密度和道路面积率符合比例要求达到100%、农村客运班线100%、实现公交化改



江水奔腾,路网交错。

夏日的乾安满目苍翠,广袤原野上农村公路网犹如一张巨大棋盘纵横于井方大地上。这幅天地棋盘为经济社会发展疏通了“脉络”,挺起了“骨骼”,铺就了乡村振兴发展“快车道”,编织了群众美好出行的“幸福路”。

串起乡村 美丽“途”景

——乾安县农村公路建设纪实

本报记者 郭小宇



围绕“办人民群众满意交通”目标,进一步优化全县城乡客运网络。



建设智能交通指挥中心,提升全县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水平。

造,快递坐公交服务覆盖率达到100%,社会公众认可度和满意度显著增强,服务乡村振兴战略、城乡融合发展的能力更加显著。

依托高速、国省干线主骨架公路,以提高公路等级为重点,推动路网升级改造,依托铁科高速公路,重点构建“四横五纵”路网骨架,加快推进乡村振兴。大力推进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,重点加强农村联网公路建设,实现所有乡镇通三级以上公路;结合大布苏自然保护区、泥林风景区等重点旅游区发展需求,培育旅游精品路。

完善县、乡两级农村公路管理机构,大力推广“路长制”,充分调动乡、村两级作用和群众积极性,形成权责清晰、齐抓共管、高效运转的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。实施农村公路路域环境清洁化、绿化、美化,促进与乡村旅游、生态宜居乡村建设融合发展。客货运输场站一体化水平不断优化,运输场站利用率持续提高,现有公路客运站场功能拓展,升级为“旅游集散、货物配送”等多功能“一站多能”客运站场;货运场站集约化发展水平显著提升,农村公交停靠站点服务功能不断完善,改善候车环境,提高群众出行舒适度。

产业融合 赋能产业发展成效显著

乾安县以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示范创建为契机和载体,加快完善城乡交通基础设施,优化城乡客货运输服务体系,支撑引领旅游融合发展,助力构建现代农村产业体系,为有效衔接乡村振兴、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强有力的交通运输保障。打造以特色农产品运输为核心的物流配送体系,助推乾安弱碱食品、“乾安黄金小米”等特色农产品产业迅猛发展。

通过整合企业资源、服务平台接单等方式,开展“定时、定点、定线”的货运服务,利用沿途取送、循环配送等模式,解决群众生产生活物资运输个性化需求问题,为农村地区物流快递、电子商务、农资销售、连锁商超等企业提供共同配送、集中配送服务,以此提高农村物流服务的直接通达和覆盖能力。依托旅游景点,着力提升旅游景点的交通可达性和舒适性,依托旅游公路建设,进一步提升交通服务旅游的保障能力。

聚焦群众出行、物流配送、邮政寄递三个“最后一公里”问题,充分发挥交通、邮政、商务等部门各自优势和作用,依托现有客货运输站场、快递配送站点等存量资源,按照“多站合一”模式,将客货集散、产品展示、旅游咨询、便民服务、公路养护、交通执法等功能逐步整合,构建1个客货邮县级物流中心,改造县级客运站1个。全县现有164个建制村通过开展客货邮服务,设置了164个村级服务点,可实现快递进村服务覆盖率达到100%。

快递物流企业整合各方资源,统一使用“吉顺物流”“蓝递物流”品牌,在当地形成了品牌效应。在物流服务水平提升方面,通过引进自动分拣设备、采用统仓共配等方式降低物流成本,提升物流效率,当日快递全部实现当日到村。

“金色大道”步步景,乘风破浪向前行。新起点、新征程,井方大地上,一条条农村公路正入乡进村,串起乡村振兴美丽“途”景,描摹着一幅乡村振兴的崭新画卷。

遗失声明

因权利人将以下不动产登记证书(证明)遗失,现申请补发,经初步审定,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之规定,现予以公告,逾期我中心将补发新证,注销原证。伊通满族自治县华星食品有限公司因保管不善,将不动产登记证吉(2017)伊通满族自治县不动产第0003114号遗失,该房屋坐落在伊通镇九开公路南侧华星食品车间,建筑面积3591.00平方米。

伊通满族自治县不动产登记中心
2024年6月17日

遗失声明

因权利人将以下不动产登记证书(证明)遗失,现申请补发,经初步审定,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之规定,现予以公告,逾期我中心将补发新证,注销原证。伊通满族自治县华星食品有限公司因保管不善,将不动产登记证吉(2017)伊通满族自治县不动产第0003115号遗失,该房屋坐落在伊通镇九开公路南侧华星食品车间,建筑面积69.96平方米。

伊通满族自治县不动产登记中心
2024年6月17日

遗失声明

东丰县城西城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指挥部,账号:162008894668,开户行:中国银行东丰支行,公章(银行预留印鉴,公章号码:2204213799068)丢失,特此声明。

遗失声明

东丰县城西城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指挥部保障性住房,账号:162017039916,开户行:中国银行东丰支行,公章(银行预留印鉴,公章号码:2204213799068)丢失,特此声明。

遗失声明

吉林省吉榆鑫磊砂石销售有限公司营业执照遗失,证号91220182MA84YD5WXF,特此声明。

债权债务清算公告

长春市危险品运输协会拟办理注销登记,请相关债权人45日内持证明材料到本单位清算组申报债权,处理有关事项。逾期不办理的,按相关法规处理。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:张微
联系电话:15044056985
地址:长春市绿园区铁西街
长春市危险品运输协会
2024年6月18日

不动产继承公告

申请人:郭凤英 对坐落于梨树县金山乡沿河村八组的不动产申请办理继承登记。用途:住宅,面积61.2平方米。现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》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(试行)之规定,对该申请进行审查并予以公告。如对该申请有异议,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机构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,我机构将予以登记并颁发《不动产权证书》。特此公告。

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:梨树县不动产登记中心,邮编:136500
联系电话:0434-5252018, 5252002

梨树县不动产登记中心
2024年6月17日

不动产继承公告

申请人:王付 身份证号:220322194611282419 对坐落于梨树县十家堡镇太阳沟村一组的不动产申请办理继承登记。用途:住宅,面积128平方米。现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》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(试行)之规定,对该申请进行审查并予以公告。如对该申请有异议,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机构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,我机构将予以登记并颁发《不动产权证书》。特此公告。

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:梨树县不动产登记中心,邮编:136500
联系电话:0434-5252018, 5252002

梨树县不动产登记中心
2024年6月19日